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	兴银合丰债券
基金主代码		007433
基金合同生效日		2019年8月9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收益分配基准日		2022年3月18日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 关指标	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:人民币元)	1.0629
	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人 民币元)	7,589,573.66
	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 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(单位:人 民币元)	_
本次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	0.0300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	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2年度第1次分红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2年3月25日	
除息日	2022年3月25日	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2年3月28日	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	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(1)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,其现金红利将按2022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; (2)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3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2年3月29日起可以查询。	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	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(1)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; (2)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。	
, 甘 <u>从</u> 是再担二的市伍		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(1)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 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- (2)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: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;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进行再投资。若投资者不选择,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。

凡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,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即2022年3月25日之前(含该日)办理变更手续,并于本次分红的权益 登记日前致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核实基金分红方式,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。

- (3)因本基金每日开放,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自2022年3月22日至2022年3月25日期间,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单一机构投资人累计500万元及以上的大额申购申请。 (4)如有其它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00–96326)咨询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hffunds.cn)
-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